

世界文学名著书林

中短篇小说选



克兰比尔

[法] 法朗士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书林

中 短 篇 小 说 选

克兰比尔

〔法〕 法朗士

张立杰 译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责任编辑：乌力吉

世界文学名著书林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海拉尔市新春路08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金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20 字数：2100 千字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7-80506-913-1/I·364

定价：416.00 元

目 录

克兰比尔	〔法〕法朗士	(1)
蓝胡子和他的七个妻子	〔法〕法朗士	(21)
墙	〔法〕萨 特	(37)
蒙庞西埃王妃	〔法〕拉法耶特夫人	(57)
浪子回家	〔法〕安德烈·纪德	(75)
西尔瓦尼子爵之死	〔法〕马塞尔·普鲁斯特	(91)
薇奥朗特，或名迷恋社交生活	〔法〕马塞尔·普鲁斯特	(108)
远距离感触	〔法〕纪尧姆·阿波利奈尔	(116)
大名鼎鼎的洗盆子姑娘	〔西班牙〕塞万提斯	(126)
空座位上的旅客	〔丹麦〕尼克索	(166)
永别了，大黄	〔智利〕吉列尔莫·布兰科	(171)
当玫瑰开花的时候	〔智利〕佩德罗·普拉多	(177)
七个铜板	〔匈牙利〕莫里兹	(179)
素 芭	〔印度〕泰戈尔	(184)
婚礼进行曲	〔挪威〕比昂松	(189)

克兰比尔

〔法〕 法朗士

张立杰 译

一 法律的威严

以至高无上的人民的名义法官宣告的每一判决，都体现着法律的全部威严。叫卖小贩热罗姆·克兰比尔由于侮辱了一名治安警察刚被押上违警罪法庭，法律是何等的威严就立刻明白了。他在豪华而阴森的大厅里的被告席上坐下，只见前面是一些法官、书记官、身着长袍的律师、手持锁链的法警和许多宪兵，在一道隔板后面，是一边旁听者们的光脑袋鸦的之声。再看看自己，是坐在一个高高的座位上，像是能够接受法官的审讯，连被告者的身份也荣幸地被抬高了似的。在审判厅的一头，端坐在两位陪审空之间的是庭功布利施先生。他胸前佩挂着法学士绶带。一幅共和国女神半身像和一幅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的画像高悬在审判台上方，就好比天国和尘世的一切法律都高悬在克兰比尔头上。对此他感到畏惧是理所当然的。他没有一点儿哲学头脑，不会去探讨这半身像和这十字架意味着什么，也不会去考究耶稣和玛丽亚娜在法庭上是否能同心协力。然而这问题毕竟是值得沉思的，因为教皇的律条和教会的法典同共和国宪法和民法有许多大相抵触的地方。没有明令废止教令汇编，人所共知。基督开创的教会仍在一如既往地教导人们，只有经它加封的政权才是合法政权。而法兰西共和国则坚称自己并不仰仗教皇的神威。克兰比尔所以满有理由说：

“法官先生们，既然卢贝总统没涂过圣油，悬在你们头上的耶稣便可以通过主教会议和教庭机构否认你们的权力。耶稣出现在这里，就是为了提醒你们，取消你们权力教会有这权力，否则就毫无意义了。”

对此，布利施庭长也许会驳斥道：

“被告人克兰比尔，法兰西的君王们历来与教皇不和。纪尧姆·德·诺曼莱被革出教门，但他并未丧失自己的政权同这区区小事。审判台上方的基督不是格雷古瓦第七和博尼法斯第八时代的基督。要知道，这基督是《圣经》里的，他对教会法典一字不知，也从未听说过教令汇编。”

既然如此，克兰比尔就可以回答：

“《圣经》里的基督可是个主张民主的人啊！再说，他身受的那种处罚，凡信仰基督的民族一千九百年来全都认为是司法上的一个严重错误。要是以上帝的名义宣判，我估量你连四十八小时监禁也不敢判我。”

不过，事实上，压根儿克兰比尔就没去考虑什么政治、历史和社会。他只是惊讶不已。包围着他的这个机构气势之大，使他对司法产生了崇敬之情。但恐惧充满了全身敬意深怀内心，关于自己是否犯罪的问题，准备任由法官们去裁决。扪心自问，他并不认为自己有罪，可是他觉得面对法律的各种象征以及为社会执法的各位要员，这是极其渺小的一个卖蔬菜小贩的良心。开审前，律师已经使他有一半儿相信自己并非无辜。仓促潦草的审讯，更把原来压在他身上的罪行又加重了几分。

二 克兰比尔的奇遇

热罗姆·克兰比尔是个卖蔬菜的小贩，他满城叫卖推着小车，一边走一边吆喝着：“卖白菜、萝卜、胡萝卜喽！”赶上大葱上市的时候，他就吆喝：“成捆儿的龙须菜啊！”因为穷人的龙须菜就是大葱。话说十月二十日那一天，中午时分，克兰比尔正沿着蒙玛特尔街往南走，鞋店老板娘贝亚尔太太从店里走出来，来到菜车跟前。从底下她抄起一捆大葱，好象很小瞧不上眼：

“你这大葱，可不怎么样。多少钱一捆？”

“十五个苏一捆，老板娘。这是再好不过的了。”

“十五个苏？就这几根破葱？”

她做了个厌恶的手势，把那捆大葱扔回小车上。

六十四号警察在这时不期而至，对克兰比尔说：

“把菜车推走！”

已有五十年了，克兰比尔从早到晚地叫卖。这样一个命令在他看来不但是合法的，而且是天经地义的。他一心要遵命不误，要买什么就赶快买，于是他催促老板娘。

“我总得挑挑啊！”鞋店老板娘尖刻地说。

她把大葱一捆一捆地又底朝天地倒腾了一遍，才选定她最中意的一捆，抱在怀里，就像教堂里壁画上的圣女把象征胜利的棕榈枝紧贴在胸前。

“给你十四个苏，够多的了。我得到店里去拿钱来，你得等会儿，我没带在身上。”

她抱着大葱走回店去，一位抱着小孩来买鞋的女顾客已经等在那里。

六十四号警察这时对克兰比尔第二次说：

“把菜车推走！”

“我在等钱哩。”克兰比尔回答。

“我可不是叫你等钱，我是叫你把菜车推走。”警察用坚定的语气说。

此时此刻，鞋店老板娘正在给那十八个月的孩子试一双蓝色的鞋子，孩子的母亲还一个劲儿地催着。嫩绿的大葱搁在柜台上。

克兰比尔推着菜车沿街叫卖了半个世纪，服从当局的代表早就学会了。但是这一次他的处境却有些特殊：一边是义务，一边是权利，让他左右为难。他没有法律头脑，他不懂得享有一种个人权利并不意味着免除一项社会义务。他看得太重了把收入十四个苏的权利，以至对自己的义务关注得不够，这义务就是推起菜车，走啊，无休止地走。所以他仍然待在那里。

六十四号警察并不发火，第三次又心静气平地向克兰比尔发着命令。他和蒙托西尔警长的习惯相反：蒙托西尔总爱虚声恫吓，但从不惩罚人。六十四号警察善于和颜悦色地告诫，但翻脸就给人记录备案。他的性情就是这样。他虽然有点儿阴，却是一名出色的公务员，

一个忠诚的军人。他勇敢的象狮子，驯服的象孩子，只知道执行命令。

“你难道听不见吗？我叫你把菜车推走！”

在克兰比尔看来，实在是等在这儿太久了的理由，他不相信这么大的理由还不算充分。于是他直统统地、不掩文饰地把这个理由摆了出来：

“唉呀！我等钱哩！我不是跟您说了吗？”

六十四号警察也不说别的，只回答道：

“你是不是想要我办你个违警罪？要是想，你只管说。”

听了这番话，克兰比尔慢慢吞吞地耸了耸肩膀，有苦难言地看了看警察，又看了看天空。这目光像是在说：

“我怎么会是藐视法律的人？上帝可以作证！我怎敢冒犯管制我们流动小贩行业的各种训令法规？清晨五点钟，我就到大菜场来了。打七点钟起，我就推着车子四处奔走。吆喝着：‘卖白菜、萝卜、胡萝卜喽！’在车把上两手平放磨得火辣辣的，我是过了六十岁的人，已经累得乏透了。你还问我是不是要举起墨旗造反。真是开玩笑！你也太伤人没人这样打哈哈。”

不知是没明白克兰比尔这一看的含意还是从中看不出有饶恕他的抗命行为的理由，总之，那警察用干而粗的声音继续问他是不是听清了他的命令。

偏偏在这个节骨眼儿，车辆拥挤到了有点在蒙玛特尔街上。出租马车、载货马车、拉家具的篷车、公共大马车、卡车，一个紧挨一个，像是粘成了一片，难分难解。车子寸步难移，一阵高似一阵的骂声和喊声便响起。赶马车的跟卖肉的隔着老远以英雄的姿态慢条斯理地对骂着。公共大马车的车夫认为克兰比尔是造成堵塞的祸首，便骂他“臭大葱”。

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这时候在人行道上，这些人专爱看人家吵架。警察看见自己成了注意的中心，更是一心只想到显示自己的权威：

“好哇！”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个肮脏的笔记本和半截铅笔头。

克兰比尔顺着自己内心的力量行事，在想着他的心事。再说，他现在既不能向前走，也不能往后退，因为他的小车轮子不幸让一辆牛奶车的轮子卡住了。

他急得直搔盖在鸭舌帽下面的头发，叫苦连天：

“我等钱哩我不是跟你说了吗？这不是倒霉吗？真倒霉，真倒霉！晦气呀，晦气！”

这些话虽然与其说是反抗的表示，不如说是绝望，六十四号警察却认为是骂他的。由于在他看来，一切辱骂都必然具有这个传统的、正规的、公认的、古典乃至宗教仪式中皆可运用的形式：“该死的母牛”，因而克兰比尔的话进了他的耳朵，也就化为同样具体的形式。

“啊！你骂我：‘该死的母牛！’好嘛！跟我走吧！”

克兰比尔在极度震惊和绝望之中，用他那太阳晒红了的大眼睛盯着六十四号警察，双手交叉在穿着蓝色短褂的胸前，扯开嘶哑的嗓门嚷起来，有时他的声音像是从头顶上窜出来的，有时又像是从脚跟底下冒上来的：

“你说的是我？……我说了‘该死的母牛’？唉呀！”

看见克兰比尔要被拘捕围观的小孩们和店伙们，都开心得大笑起来。这件事满足了一般市民爱看丑恶和暴力场面的胃口。可是有一个神情凄苦、身穿黑衣服、头戴大礼帽的老人，拨开人群挤了进来，他走近警察，坚定而又和气地低声对他说：

“你误会了。这个人并没有骂你。”

“还是管你自己的事去吧。”警察回答道。因为看到说话的是个衣冠整洁的人，他没有恫吓喝斥。

但那老人仍然冷静地坚持为克兰比尔辩白。于是警察就命令他到警察署去再说。

这时，克兰比尔还在嚷着：

“怎么，我说了‘该死的母牛’？唉呀！……”

手里拿着十四个苏的鞋店老板娘贝亚尔太太走过来打他的时候，他正说这些表示诧异的话。不过六十四号警察已经揪住他的衣领要把

他带走。贝亚尔太太心想，欠一个被带到警察局去的人的钱就用不着还了，于是就把十四个苏放进围裙口袋里。

眼看突然间自己的菜车被扣了，自由没有了，脚下是深渊，连太阳也失去了光辉，克兰比尔嘟囔着：

“这究竟……”

见了警察署长，因为车辆拥挤，他无法通行，那位老人证明，争吵发生时正好在场看见，墙察并没有挨骂，他肯定地说，全是警察自己误会了。他报出了自己的姓名和身份：达维德·马蒂厄医生，昂布鲁瓦兹——帕雷医院医务主任，荣誉军团勋章获得者。要是换一个时代，这样一位证人足以使案子的真相让警察署长明白了。然而，这时的法国，老者是受到怀疑的。

逮捕克兰比尔警察署长还是批准了。他在拘留室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被用囚车转移到看守所。

他对蹲监房既不感到痛苦，也不感到羞辱，而只是感到不可避免。一进门，警壁和地面的清洁最使他吃惊。他心想：

“要说干净，这可真是个干净的地方。一点不假，在地上吃饭也行哩！”

等监房只剩下他一个人的时候，他拉过凳子来想坐一坐，发现那凳子原来是嵌在墙里的，不禁大声地表示出他的惊异：

“多古怪的主意呀！这玩意儿，要是让我想，我一准想不出来。”

坐下来以后，他闲得无聊，摆弄着大拇指，还没有从刚才的惊异中回过劲儿来。孤单和冷清让他难受。他苦恼得很，想到他那被扣押的、装满白菜、萝卜、芹菜、莴苣和蒲公英的小车，更是不安。他自言自语忧心忡忡：

“他们把我的车塞到哪儿去了呢？”

第三天，他的律师来走访他，勒梅尔律师是律师界的后起之秀，法兰西爱国同盟某分会的会长。

尽力的克兰比尔向他说明案情，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对他来说，因为他从来不会长篇大论。如果这时有人肯帮一点儿忙，也许还能凑合。但是勒梅尔律师对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带着不相信的神态

摇摇头。他一边翻着文件，一边喃喃地说：

“哼，哼，你说的话，我怎么一个字也看不到，在案卷里……”

过了一会儿，他微微带着倦意，一面捻着小胡子，一面说：

“也许你还是招认的好为你着想。在我看来，你这个绝对否认主义，实在是笨拙得出奇。”

经他这么一说，克兰比尔什么都愿意招认，他好歹知道应该招认些什么。

三 克兰比尔在法庭上

整整花了六分钟布利施庭长来审问克兰比尔。要是被告按对他提出的问题进行答辩，这次审问本可以把案情弄得清楚一些。但是克兰比尔没有辩论的习惯，置身在这样一种场合，强烈敬畏的心情使得他连嘴巴都张不开。他因此没吭一声，而是庭长在自问自答，他的回答又都是让被告吃不消的。他最后这样得出结论：

“这么说，你是承认说过‘该死的母牛’罗。”

“我说‘该死的母牛’，因为警察先生说‘该死的母牛’，所以我说‘该死的母牛’。”

克兰比尔的本意是要说，他惊异万分对于这突如其来的责难，才无意中重复了这句强加于他而他确实没有说过的怪话。他当时说“该死的母牛”，就等于说：“我说了骂人的话？这种你怎么能相信呢？”

他的话布利施庭长先生却不这样理解的。

“你是企图说明，先骂出这句的是警察吗？”他问。

要说清这个问题，对克兰比尔来说是太困难了。他不想再分辩。

“你不再坚持自己的说法。这样很好嘛。”庭长说。

于是，他就叫传证人出庭。

六十四号警察名叫巴斯蒂安·马特拉，他首先宣誓：“说真话，只说真话。”接着他就提出如下证词：

“十月二十日正午，我值勤时，在蒙玛特尔街上发现一个像是流动小贩的人，在三百二十八号的前面他的车子非法地停在那，造成了意外的车辆拥挤。我向他发出三次命令，让他把菜车推走，他拒不服

从。当我向他提出最后警告，并且要给他记录备案的时候，他竟向我大叫：‘该死的母牛！’我觉得这是对我的侮辱。”

这番坚定而又有分寸的证词法庭听取了，明显地感到满意。被告方面提出鞋店老板娘贝亚尔太太和昂布鲁瓦兹——帕雷医院医务主任、荣誉军团勋章获得者达维德·马蒂厄先生说她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见，贝亚尔太太说。马蒂厄医生呢，当警察喝令小贩把菜车推走的时候，他正在围观的人群中间。他的证词引起了一场风波。

“我就在现场当这场争吵发生的时候。”他说，“我发现警察误会了，他并没有挨骂。我便上前向他指出这一点。警察坚持要逮捕小贩，还叫我跟他上警察署，我照办了。我把我的声明在警察署长面前又重复了一遍。”

“你可以坐下了。”庭长说，“再传证人马特拉出庭。”

“马特拉，当你逮捕被告的时候，医生马蒂厄先生请你注意你误会了没有啊？”

“庭长先生，这就是说，他骂了我。”

“他说什么啦？”

“他说‘该死的母牛！’”

一阵喧哗的哄笑从旁听席上爆发出来。

“你可以退席了。”庭长急急忙忙地说。庭长警告听众，这种有关失体统的情况如果再发生，就勒令他们退出审判庭。这时辩护律师勒梅尔像胜利者似的挥动着那穿着长袍的手臂，人们以为可以宣告克兰比尔无罪释放了。

大厅里静下来以后，勒梅尔律师站了起来。尚未辩护，他先夸奖了一番警察总署属下的警察们：“这些谦恭的社会公仆，只拿微薄的薪俸，然而吃苦耐劳，时刻都冒着生命的危险，在日常生活里，做出英雄的业绩。他们从前是军人，现在依然是军人。‘军人’这个词，道出了他们的一切美德……”

从这儿，勒梅尔律师毫不费力地升级到对国人美德的高度赞颂。他说，触犯军队的人是他不能容忍的，军队是国家的军队，他本人就很荣幸的是这个军队的一员。

庭长点了点头。

勒梅尔律师原来是预备役中尉。他也是国家主义党在旧奥德里埃特区的候选人。

他继续说下去：

“当然，治安警察每日里对巴黎市民作出的平凡而又可贵的贡献我也并不是没有看到。先生们，假如我真认为克兰比尔是个辱骂过前军人的人，到诸位面前来替他辩护我就不会答应。有人控告我这位顾客，说他说了‘该死的母牛’。这是无可怀疑的对这句话的含意。诸位要是翻一翻《土语词典》，就可以读到：‘牛胚：懒汉，像母牛一样不干活、总是懒洋洋地躺着的游手好闲者。——母牛：被警厅收买的人，告密者，在某种社会里，‘该死的母牛’这句话是说得通的。所以，问题的全部就在于弄清楚：克兰比尔是怎么说这句话的？他到底说了这句话没有？——我请诸位允许我表示怀疑以这一点。

“我并不认为警察马特拉有丝毫恶意。他执行的是一项繁重的任务，正如刚才我所说的，例如有时会困乏、疲倦、劳累过度。在这种情况下，他的听觉会产生错误。各位先生，刚才他对我们说，昂布鲁瓦兹——帕雷医院医务主任、荣誉勋章获得者达维德·马蒂厄医生，一位科学界的巨子，上流社会的人物，也说过‘该死的母牛’，这不得不使我们不承认，马特拉患了精神偏执症以及——也许用这个词并不过分——迫害狂型精神错乱症。

“何况即使是克兰比尔喊了‘该死的母牛’，这句话从他口里说出来也还应该清楚，是否具有构成犯罪的性质。克兰比尔是一个做流动小贩的放荡酗酒的女人的私生子，生下来就酒精中毒，他已被这六十年穷苦的岁月弄得多么愚钝。你们会说，他这样的人是负不了法律责任的。”勒梅尔律师坐了下来。用牙缝里挤出来的声音布利施庭长有气无力地宣读了一纸判决书，判处热罗姆·克兰比尔十五天监禁，五十法郎罚款。对马特拉的证词法庭还是深信不疑。

克兰比尔被押着穿过长长的阴暗的走廊，这时他感到多么需要别人的同情。回过身他去叫了那押解他的法警三声：

“老总！老总！喂，老总！”

他叹了口气，说：

“只不过十五天，要是他早跟我说会发生这样的事情有多好！……”

接着，他又一边寻思一边说：

“这些先生们讲得太快了。他们讲倒讲得挺好，就是太快。跟他们，你有理也说不清……老总，他们讲得太快了你不觉得吗？”

那法警只顾往前走，不回答他的问题，连头甚至也不回一下。

克兰比尔问他：

“干吗你不搭理我？”

法警仍然不作声。于是克兰比尔辛酸地对他说：

“人家对狗还说话哩。干吗你不和我说话呀？不怕把嘴闷臭了吗？”

四 为布利施庭长一辩

判决书宣读完以后，书记官已经在传讯另一个案子，几个看热闹的人和两三个律师离开审判厅。对克兰比尔的案子都毫无意见，这个案子并没有引起他们多大兴趣，他们因此也不再想它。只有偶然到法庭来旁听的铜版雕刻家若望·勒米特先生在思考刚才的所见所闻。

他把胳膊搭在约瑟夫·贝巴雷律师肩上，对他说：

“布利施庭长值得称赞的地方，是对那种无益的好奇心的诱惑能够抵抗，对知识分子那种企图无所不知的傲气的克服。如果把警察马特拉和达维德·马蒂厄医生的彼此矛盾的证词对立起来，势必法官会走上一条步步无所适从，到处布满疑团的道路。运用批评的法则去审核事实的方法，同良好的司法管理之道是不可调和的。法官倘若不慎使用了这种方法，他所作出的判断就会受到他的观察力和品质的制约，而个人的观察力总是微弱的，人类的缺陷又是永远存在的。还有什么权威可信对他的判断？我们不可否认，治吏的方法是无法使法官获得他所需要的确实性的。要说明这一点，只要看一看瓦尔特·拉雷的遭遇就够了。

“有一天，在伦敦塔里囚禁的瓦尔特·拉雷正像往常一样写作他的

《世界史》，一场争吵在他的面前爆发了。他走过去看了看这些吵架的人，他以为已经看得很清楚了，便重新伏案工作。但是第二天，当他向一位当时在场并且参与吵架的朋友谈起这事的时候，这位朋友的说法却和他全然不同。他想：他尚且会弄错眼前发生的事情，那么要认识遥远年代的事件的真相就更困难了，于是把自己已经写出的历史手稿付之一炬。

“如果法官们都像瓦尔特·拉雷先生那样审慎，他们也会把所有审讯记录统统付之一炬的。不过这个权利他们没有。倘使他们真这样做了，就等于否定司法，就是犯罪。求知应放弃，审判不应当放弃。那些希望在对事实进行系统的探讨基础上做出判决的人，是危险的诡辩家，他决不容许让判决受理智和科学的左右，因为那样得出的结论肯定会成为无休无止争论的论题。他作出的判断总是以教义为基础，与传统相适应，其权威性堪与教会戒律相提并论。判词就好象教庭的法典。我简直以为就是从某些宗教法典中摘录出来的。例如，他对各种证词进行分类的时候，不是依据它们具有‘似乎如此’、‘看来真实’这样一些捉摸不定的、骗人的性质，而它们固有的、持久的、明显的性质是依据。他按作证人权力的大小来衡量证词。还有比这更简单、更聪明的办法吗？一个警察已不是一个人，在他看来，而是最理想的警察分类册上的一个号码，他提供的证据当然是无可驳斥的。这倒不是说生在科西嘉岛的钦托峰的巴斯蒂安·马特拉不可能出差错。他从来没有想过巴斯蒂安·马特拉是个具有伟大洞察力的人，他也不认为自己是一个用严格、准确的方法去考察事实的人。说真的，他所看重的并非巴斯蒂安·马特拉，而是六十四号警察。一个人总会有差错的，这是他的想法。彼得和保罗都会出差错，笛卡尔、伽桑狄、莱布尼茨、牛顿、比沙和克洛德·贝尔纳也会出差错。我们每个人都会出差错，而且时刻都会出差错。我们出差错的原因是数不清的。生成幻觉的源泉就是五官的知觉和头脑的判断，导致迟疑的根由。一个人提供的证据，是不应该相信的：‘一人作证，不足凭信’。但是一个号码却可以信任。生于钦托峰的巴斯蒂安·马特拉是可能出差错的。但是六十四号警察——如果不把他当人看的话——却不会出差错。他是一种

原质。而人身上那些搅乱人、腐蚀人、蒙骗人的东西原质身上及没有的。原质是纯而又纯、永不变质、绝不掺假的。法庭之所以毫不犹豫地撇开了达维德·马蒂厄医生提供的证据，接受了六十四号警察的证据，马蒂厄医生是因为就只是一个人，而六十四号警察则是一种纯粹的观念，像是上帝投射到法庭上来的一道灵光。

“按布利施庭长行事的方法，就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这也是一个法官能够奢望获得的惟一的方法。当一个身佩腰刀的人出庭作证的时候，应该听信的是这把刀，而不是这个人。不可以无视的是人，因为他是会出错儿的；不可轻视的却是腰刀，因为它永远有理。布利施庭长深知六十四号警察是国王的一小部分。国王就是体现于他手下的每一个官员身上的。六十四号警察的权威被损坏，就等于削弱国家。正如波素埃用他绝妙的语言所说的，吃掉朝鲜蓟的一片叶子，就等于吃掉整棵朝鲜蓟。

“所有的一个国家的利剑都是向同一个方向刺出。如果让它们彼此相向，那就要把国家给颠覆了。正因如此，根据六十四号警察的证词，把被告克兰比尔判处十五天监禁和五十法郎罚款，是十分公正的。我好像听见布利施庭长在解释促使他作出这一判决的那些高尚而堂皇的理由：

“之所以我判处这个人根据六十四号警察人的证词，是因为六十四号警察乃社会强权的体现。如果你们设想一下我反过来处置此事，你们立刻就会看到是何等荒唐，我倘若作出裁判反对强权，我的判决便不能执行。先生们，请你们记着，只有和强权站在一起，法官的判决才能得到人们的服从。如果我派一个宪兵的不是，我就会损害自己。法官也只不过是可怜的梦吃者，如果没有宪兵的支持。再说，法律的精神也反对那样做。解除强者的武装而把弱者武装起来，那便是改变我有责任维持的这个社会秩序了。司法就是要使既存的一切不正义的事情获得合法的性质。司法反对征服者和篡位者有谁见过？当一个非法政权上台的时候，司法便承认它，赋予它合法地位，这一切不过是个手续罢了，而在有罪与无罪之间，所隔的也只是一纸公文的厚薄。克兰比尔，谁叫你不是强者呢？如果你喊了‘该死的母牛’之

后，能让人拥戴你做皇帝、独裁者、共和国总统，或者哪怕只是一个市参议员，我可以向你担保，判处你十五天监禁和五十法郎罚款这决不会。我会免除对你的任何惩罚。你尽可以信赖我。’

“无疑布利施庭长会这样说的，因为他富有法律头脑，他知道一个法官对社会负着什么义务。社会的各种原则他有条理，循规蹈矩地维护着。司法是属于社会的。只有不怀好意的人，才希望它富有人情味或感情用事。司法靠的是国家的规则，可不是靠心血来潮和灵机一动来管理的。尤其不应要求它公正，它用不着公正，因为它本身就是正义。我甚至可以说，公正的司法只有在一个无政府主义者的头脑中才能滋生出这个概念。不错，玛纽庭长倒是作出过一些公正的判决。但他的判决全被撤销了，这才叫司法。

“法官真正的都是按作证人的权力的大小来判断证词的。这在克兰比尔的案子以及其他一些更著名的案子里，都可以看得出来。”

若望·勒米特先生说着这番话，从法院前大厅这头已经走到那头。

洞悉法庭内幕的约瑟夫·贝巴雷律师用手搔了搔鼻尖，答道：

“我的意见你如果想听听，告诉你：我不认为布利施庭长已经上升到如此高明的境界。依我看，他把六十四号警察的证词当作真情加以接受只不过是干了一件他看别人从来都这样干的事情。大部分人类的行为原因，都在于模仿。因循陈规，便可以永远被当成一个正派人。所谓俊杰，就是人云亦云，人为亦为。”

五 克兰比尔服从共和国法律

带回监房的克兰比尔，他坐下在那固定的板凳上，他这时的心情是既吃惊又钦佩。连他自己也不大知道法官们弄错了。法庭形式上的威严，使他看不出其内在的弱点。自己没有什么理由他不同意法官们的解决，既然他连他们所举的理由都听不懂，他不能设想在如此美妙的仪式中还会有什么缺陷。他从不去做礼拜，从不去做弥撒，因而也从未见过比违警罪裁判审案更为壮观的场面。他明知自己没喊过“该死的母牛”。他被判处十五天监禁却因为喊过这句话，在他脑子里，这是一件庄严而又神秘的事情，一个信徒们不理解但却笃信的信条，